

唐山市财政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唐财案字〔2025〕22号

对政协唐山市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第135063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市发改委：

市政协委员第135063号提案《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推进我市高质量发展的建议》收悉。结合财政职能，现将我局会办意见答复如下：

一、进一步优化财政资金支出结构

在优先保障“三保”支出的前提下，全面梳理其他项目支出，压减非刚性、非重点支出，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，努力克服当前财力紧张局面，腾出财政资金用于政策性企业奖补。建立财政资金动态调整机制，对低效、重复的项目及时终止或调整。同时，加强财政资金统筹力度，打破部门、项目间的资金壁垒，整合零散资金，形成支持企业发展的资金合力。

二、创新财政投入机制

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，吸引社会资本参与企业扶持。探索采用以奖代补、先建后补等多元化支持方式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。同时，加强与金融机构合作，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企

业的信贷支持，缓解企业资金压力。

三、强化部门协同联动

加强与工信、商务等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协作，建立协同工作机制，共同商讨奖补资金相关事宜，及时解决资金拨付过程中出现的问题。财政部门与主管部门密切配合，共享信息，确保奖补项目的真实性和公正性。对一些涉及多个部门的综合性奖补项目，加强多部门沟通，共同推进项目资金拨付工作，避免出现部门之间推诿扯皮的情况。

四、督促相关县区加快资金拨付进度

各县区是企业奖补资金拨付的主要责任主体，今后，我们将继续加大对各县区的督导力度，通过多种形式督促其加快奖补资金拨付，确保发挥县区主体责任。同时，加大库款调度力度，及时了解县区资金需求，缓解县区资金短缺困难。在保障县区“三保”支出的前提下，优先保障涉企资金拨付，确保县区配套资金能够及时足额拨付至企业。

五、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评价

建立健全奖补资金监管制度，加强对资金使用的全过程监管。强化绩效评价，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对奖补资金的使用效果进行全面、客观的评价。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后续资金安排挂钩，对绩效好的项目加大支持力度，对绩效差的项目减少或取消资金安排，实现财政资金“好钢用在刀刃上”。通过加强监管和绩效评价，确保奖补资金安全、高效地发挥作用，切实为企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克服当前全市财力极度紧张的情况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，积极落实企业奖补政策，通过优化流程、强化监管、创新模式等多维度举措，切实保障奖补资金高效、精准地直达企业，充分发挥奖补资金的激励与扶持作用，为企业发展注入动力。



领导签发：陈东升

联系人及电话：霍芑呈 2824022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